

证券代码：600079

证券简称：ST 人福

公告编号：临 2026-026

##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优化债务结构，根据中国人民银行《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人福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并发行超短期融资券。具体内容如下：

### 一、本次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方案

1. 发行人：人福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 注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亿元（含），具体规模将以公司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的金额为准；
3. 发行期限：不超过 270 天（含），具体发行期限将根据市场情况、利率变化及公司自身资金需求确定；
4. 发行利率：根据公司评级情况、拟发行期间市场利率水平、银行间债券市场情况以及承销商协商情况确定；
5. 发行时间：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成功后有效期内一次性或分期发行；
6. 募集资金用途：用于偿还有息负债或补充流动资金及符合国家法律、法规、政策和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要求的其他用途；
7. 发行对象：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的购买者除外）。

### 二、本次发行的授权事项

为保证超短期融资券注册发行工作能够有序、高效地进行，适时把握发行时机，提高融资效率，公司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并同意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在上述发行方案内全权决定和办理与发行有关的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 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根据公司资金需要、业务情况以及市场条件，确定超短期融资券的具体发行方案以及修订、调整发行条款等与发行超短期融资券有关的事宜；

2. 决定并聘请参与发行的中介机构，就完成发行作出所有必要和附带的行动（包括但不限于取得审批、确定承销安排、编制及向监管机构报送有关注册文件，并取得监管机构的批准等）；

3. 在上述授权范围内，负责修订、签署和申报与发行相关的一切协议和法律文件，并办理超短期融资券的相关申报、注册或备案以及上市等所有必要手续及其他相关事项；

4. 如法律、法规关于超短期融资券的政策发生变化，或市场条件出现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必须由公司股东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对发行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5. 办理与发行相关的其他事宜。

上述授权有效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在超短期融资券注册、发行及存续期内持续有效，直至相关授权事项办理完毕。

### **三、审议决策程序**

本次注册发行相关事项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须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并报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获准发行注册后实施。

### **四、本次申请注册发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申请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有利于公司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优化债务结构，降低资金成本，为业务发展提供良好的资金保障，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本次发行超短期融资券事宜能否获得注册具有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公司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31日